

*Mandarins and Merchants: Jardine Matheson & Co., a China Agency of the Early Nineteenth Century.* By W. E. Cheong. (Scandinavian Institute of Asian Studies Monograph Series No. 26, London & Malmo: Curzon Press, 1979. xxii + 298pp. Bibliography; Index.)

近三十多年來，以存放於英國劍橋大學尚未公開發表的怡和洋行檔案為主要材料的論著相繼面世，其中不乏具學術價值者。惟直接以該洋行作研究對象的著述，並不多見；該行早期從醞釀到形成的一段史實，尤為隱晦。1951年由劍橋大學出版，Michael Greenberg 所撰之 *British Trade and the Opening of China*，已被奉為此課題的經典之作。本書作者張榮洋教授，任教香港大學歷史系，在本書出版前，已就十八、九世紀之交，中外貿易諸有關問題，先後於國際著名學術刊物刊布有分量的論文多篇。作者寫作此書的動機，乃鑒于怡和洋行執英國在華貿易利益牛耳，其貢獻比諸領導大英帝國政治擴張的偉大人物並不遜色，且其早期歷史，至今尚晦而不彰；更重要的，還在於 Greenberg 一書經出版有年，其立論已屆應重新衡估之期。作者希望以怡和洋行檔案為主，畧人所詳，描畫這家商行的歷史，藉此揭示此期英國海外貿易史之重要性。

在序言中，作者指出 Greenberg 一書地位之奠立，與其說書中要點及架構經由日後著作所證實，毋寧謂其觀點實因後出著述無條件接受所致。對 Greenberg 謂1834年以後的貿易，本質上為新來者分配殘餘之量的活動這一未經深思熟慮的說法，作者也表示認真的質疑。他認為在舊結構迅速瓦解中，及在意想不到的不同情況下嘗試探索而成的新方式，實有重要的質變。生存下來的商號在於具有卓越的技巧與目光，而非由於天命安排。故個別而言，商號的貿易量更可看作是與其成就、水平、悠長歷史合乎比例之獎品。如以技巧的實際掌握為效能的真正判斷，則這羣普通商人已成爲其行業中之巧吏。在書中作者對這些基本要點都有詳細的窺探。

序言、引言及結論而外，全書共分八章，現先把書中梗概簡介如後。第一章論述了1811-1815年的連串危機，及事後邁向新秩序的經緯。銀的供應量因西屬美洲的起義、大帆船貿易的中止而減少，從而導致信用緊縮，預報了以銀貨轉運為基礎的舊金融秩序之崩潰；財政體系的劇變逼在目前，加促及釀成了票據金融信用把西班牙銀元取而代之。此為以信用技巧作試驗的一段重要開端時期。商業信用價值增加，來源擴大，但進一步擴張仍受中國代理商的朝不保夕、印度及中國票據之質素在倫敦因傳送需時而信譽欠佳、英國金融市場及倫敦、費城兩地銀行業務正進入一不確定及熱切改革時期諸因素所限制。最後，東印度公司的存在，則為私人票據財務更進一步發展的法制抑阻力。

第二章着眼於西班牙人與英國的中國代理商的關係。西屬美洲殖民地的瓦解，馬尼拉的西班牙人因之被迫在亞洲的商業實況中，尋找新的貿易利益及地點。過往傳統為馬尼拉貿易對象的中國，自然吸引他們的注意；在中國貿易中最獲利的營業——鴉片，自



然取代紡織物，成爲他們最具興味的新商品。當中國限制及搜索英國船隻愈益嚴格，葡萄牙人對利用澳門作鴉片儲運站的抗議愈生效力之際，具資財，對亞洲貿易體系富經驗，尚不因前述行動波及的西班牙人進入鴉片貿易，使人想到在可見將來的鴉片貿易中，兩者的同盟會是好的組合。其中1821年八月成立的首家在華的英——西代理商Yrissari洋行，即在對華的鴉片貿易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這些英——西代理商代表一種重要現象，成爲歐人對華貿易發展兩階段——壟斷與自由交替期間，不可或缺的一環。面對存貨堆積、價格下跌及貿易的季候性性格等困難，爲開闢新市場，同時免於官員干涉，英——西代理商遂採取富開創性的向東開展貿易的措施。可惜這些保護性的步驟仍於事無補，很多商號首當其衝而不能倖免。其特別教訓則在強調處於價格及貿易情況上下波動這樣一種投機的商業中，穩健財政基礎的重要。汰弱留強，使選擇性淘汰下生存的商號方能應付嚴酷的商務要求。

第三章在探索一家成功的中國代理商Magniac洋行在中國以外的一些商業及財政聯系活動。前半部着重於申述該行在倫敦、費城等地的財政承擔性質及範圍；對1825年的英倫銀行危機及Magniac洋行在倫敦建立起來的財政聯系因而受到的衝擊，尤爲專注；在孟加拉緣於倫敦及地方原因合併觸發的財政危機，書中也有所討論。後半部在對孟買及加爾各答之間商業及財政勢力平衡的轉變，提供一內在的觀察，更着重於論述孟買崛起爲Malwa鴉片拍賣中心及其增長的財力。

鴉片貿易商往往因成功及樂觀而着迷。一旦Malwa罌粟豐收的報導傳至廣州，當地鴉片價格進一步下跌，價格抑跌消息傳回孟買，又使買家裹足不前的惡性循環出現時，中國代理商每多陷於困境。以鴉片貿易爲其商業支柱的William Jardine，或會因過於自信而流於放肆，然其判斷往往雖不中亦不遠。爲開拓新市場，擺脫中國官方干預，他把貿易從珠江口擴散至南澳、福建沿岸，並北至上海、寧波。至遲在1838年，沿海遞送鴉片的船隻已轉蛻爲永久性的儲運站。在激烈的業務競爭狀況下，其謀取成功的意志實令人驚異，這是第四章的主要內容。

第五章把1828-39年期間英對華貿易的私人部門部份所起之蛻變，作一簡介。英印對華鴉片貿易重要性的改變，利潤本身不再爲貿易的主要目的，中國代理商都設法以之爲促進英國布疋、棉織品輸出，及刺激中國南京土布、生絲輸往英國的工具，其扮演的角色日益重要。私人對華貿易基礎擴大，亦即商業勢力及財政資源的來源中，出現了有機變化的徵候。私人資本短缺，又導致現存信用提供途徑的濫用。至此止，由東印度公司與公行商人以契約性協議謹慎規定的價格結構，被公開市場的價格狀況所取代。從1834年東印度公司放棄在華專利權開始，一切現象與Greenberg的論斷恰好相反，大大擾亂了貿易及金融的模式。

第六章敘述1833-36年間因國內投資的昌盛，亞洲商品在國內銷路上漲，激發不少英國投資者的貪念，他們漠視不利的徵象，盲目投機於茶葉買賣而陷入困境。在這事件

中，東印度公司在廣州的財政代理處提供的預墊貸款，看來像解決了直接急迫的財政問題。實際上，墊款提供使英國茶葉投資人失去其對購買的支配，並喪失其在廣州對價格及品質，與在倫敦對價格及供應的控制，操縱權分別落於其中國代理商、中國茶葉商及東印度公司手中；並製造很多非全是財政的困難，鼓勵無視市場供求的投機，結果導致多家英國商號倒閉。墊款又給茶葉供應者提供顧客臨門的保障，他們濫用這保障，帶來毀滅性的影響，既破壞了公行商人的價格調節及品質控制的作用，最後也自取滅亡。

第七章指出在1828-33年之間種種變化狀態，對不合時宜的古舊東印度商號與精悍的中國代理商間愈益分歧的同盟最後終止，提供絕好機會。早於1828年即已在Magniac洋行掩護下結合一起的W. Jardine及J. Matheson二人，於1832年七月一日以他們的名字命名，建立了怡和洋行。本章又對孟加拉很多商號，因專注於藍靛投機而致倒閉歇業，加以剖判。對怡和洋行把所冒的危險分擔於幾家具領導名望的英——美商號，成功的免於失敗，並擴大財政基礎的意義，也有所分析。

十九世紀三十年代初期，東印度的大商號經營失敗之最重要影響，在於把印度及中國商號的票據經營，集中到以倫敦、利物浦及紐約為基地的英——美商號手中。可是Barings及Wiggins洋行在1833-34年過分無節制的活動，已損害這些商號的形象。無怪在1833-34年期間東印度商號危機中，由這二家行號救出，在華營業的怡和及寶順洋行，要找尋新的聯系，以取代英——美商號的支配。1836年三月，當銀貨開始大規模的從庫藏流出，英倫銀行只好重新詳審其政策。銀行貸款縮減，拒絕英——美商號票據貼現或作為貸款抵押，影響所及，不少英——美商號因此而歇業，每家中國代理商都備受或多或少的打擊。當貿易在1838年一月後重開時，財政體系又再恢復到抵押的原則。Jardine等人都放棄1830年以來即熱中不已的多元代理制，聲稱他們為單一代理制的信徒。以上是第八章的簡要介紹。

在結論中，作者指出怡和洋行初期歷史的顯著特色為危機的頻率高；其突出之紀錄則在於具有跟失敗商號生還者產生好的組合的能力。該行能在歷次愈益巨大的危機中生存下去，使人聯想到其穩健的財政原則；其對財政體系所作革新的改良，包括信用財政的濫觴，及在歐洲代理商與內陸供應人之間直接貿易的建立。Jardine等人的營業眼光，不需其他證明，他們持續的成功，最足說明這點。

本書取材，除以怡和檔案為主外，並旁及東印度公司的檔案，以至藏於大英博物館、馬德里和Seville檔案庫的西班牙手稿，取材之豐，彌足珍貴。根據這批寶貴史料，本書披露了很多重要而為前人漠視的史實。以信用票據的使用為例，以往學者如Greenberg、張馨保等雖有言及，論深度詳盡，則遠不如本書。又如言及西班牙人介入，與英人合作，東印度公司預墊對當時貿易之影響，孟買和加爾各答商號間之此消彼長，都能言人所未言，其他富勝義之處尚多，限於篇幅，茲不多贅。本書既然是以中國作背景，

遺憾的是作者竟沒有引用或參考過一本有關的中文著述。梁嘉彬《廣東十三行考》一書，是討論公行制度及行商與外商關係的經典作，作者言及這問題，似無視梁書的存在；此外，如《達衷集》、《粵海關志》、《道光朝籌辦夷務始末》等文獻，及張德昌先生有關鴉片戰爭前中西沿海通商貿易的論文，作者顯然也沒有利用，實覺美中不足。

追溯書中注釋，十之八九出自檔案，加上人名及數目字繁多，閱讀起來，不免感到吃力。綜觀全書，金玉珠璣之言固所在多有，惟沙石夾雜亦復不少。本書副題作「怡和洋行：一家十九世紀的中國代理商」，但就全書內容來說，實遠軼於副題範圍外，並不以怡和洋行為限。讀者或可從中得到一個宏觀景象，但書中瑣事細節甚多，枝節蔓生，實不容易把握其中綱領。在章節標題方面，作者似有標奇立異之感。最明顯的如第三章作“Chasing the Dragon 追龍”第四章作“To Beat the Tiger 打老虎”及同一章中的一節作“Into the Dragon’s Eye”，讀者光看標題，定會茫無頭緒，非將全章閱畢，不能領會大義所在。有關信用票據部份，管見認為作者如能附圖說明，當比文字解釋清楚。本書貢獻固在於針對 Greenberg 一書發覆糾謬，向權威經典挑戰。若從敘事生動簡潔的角度來看，本書似不如 Greenberg 一書；蓋文字枯燥，非具耐性的讀者所能終卷。

書中一些排印錯誤，茲檢出以備再版時更正：頁24，註32，Prince Kwei Yang，疑為 Prince Kwei(桂王)之誤；註36，Then Came the Hien (縣)，Hien 為 Hsien 之誤；頁27，首段第三行，quenched their their thirst...，其中一their 疑衍；頁87，第二段第五行 ancelot 當作大寫；頁181，倒數第二行 consumption figuras 當作 figures。

頁14中，作者說明的朝貢制度，在十五世紀初，由太監所支配。「其後，太監權力的衰落及海外貿易的放棄，使禮部得以正式認可把商業管理從朝貢中，專門劃分出來。」按有明一代，太監權力愈形擴大，氣燄日熾，作者所見，未知何所據而云然。

本書雖有未愜人意之處，惟就材料豐富言，具耐心的讀者，抱淘金沙的心情閱讀，或會有意想不到的收穫。對於研究十九世紀中外貿易的學人來說，本書仍具有一定的參考價值。

何漢威